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编号: 信会师
字[2025]第1111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5UXGDXXHV



关于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549号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昌驱动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捷昌驱动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5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5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捷昌驱动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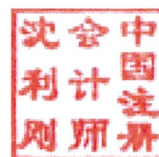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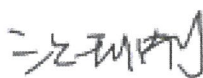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捷昌驱动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5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捷昌驱动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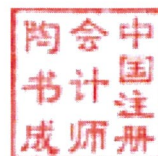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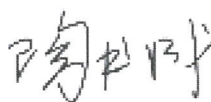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捷昌驱动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5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58号）核准，向胡仁昌等十四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392,24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0.8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48,5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2,367.5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46,132.4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893《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3,189,842.19元，明细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781,694,058.78
加：利息收入	10,760,505.26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507,102,528.64
汇兑损益	2,140,852.30
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21,340.91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83,189,842.19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3,189,842.19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于2020年10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与保荐机构瑞信证券于2023年7月21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绍兴新昌支行	3306040160000469876	81,021,267.39	活期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123218	10,635,472.67	活期
合计			91,656,740.06	



欧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昌县支行	19525438040000067	0.06	活期
J-STAR MOTION HUNGARY KFT.	招商银行离岸户	OSA575904902635501	5,518,835.68	活期
合计			5,518,835.74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710.26 万元（包含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43.5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硬实力，满足客户需求，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但由于该项目主要用于公司研发部门的建设，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目前该项目已终止。

2) 补充营运资金：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资本金实力，满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增强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但由于该项目主要用于增加公司营运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项目仍在持续建设中，暂未投产。

4) 欧洲物流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仍在持续建设中，暂未投产。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欧洲物流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保荐机构同意该事项，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公司已使用 3,726,845.13 欧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外汇。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决议，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新增现金管理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增加“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新昌县高新技术产业园莱盛路 2 号、澄潭街道沃西村生产基地）并将项目建设期延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0 年 10 月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 15,043.5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产，并已办理完毕“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710.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				55,918.57		127,59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38.2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是	71,600.00	27,232.42	27,232.42	8,376.47	33,636.31	6,403.89	123.52	2024年12月底	1,204.14	否	否
2、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5,985.44	13,195.40	-6,804.60	65.98	2026年6月底			否
3、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是	22,200.00	8,281.43	8,281.43	550.21	8,281.43	0.0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补充营运资金		34,700.00	34,700.00	34,700.00		34,7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欧洲物流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42,000.00	42,000.00	20,754.61	22,743.28	-19,256.72	54.15	2026年6月底			否



6、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13,918.57	13,918.57	15,043.53	15,043.53	1,124.96	108.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46,132.42	146,132.42	146,132.42	50,710.26	127,599.95	-18,532.47	87.32			

目前计算机软硬件科技蓬勃发展，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数字化系统升级和产线智能化改造涉及多种前沿技术的融合应用，如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等，随着下游客户产品性能逐渐增强，功能逐渐丰富，对该项目设备的功能也提出更高要求，为进一步保障募集资金的合理利用和公司数字化系统及产线智能化的持续先进性，从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公司针对该项目拟购买的软硬件审慎选型，分阶段稳步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实施。另外，项目所用的部分软硬件设备为专用定制化产品，具有采购周期较长、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特点，因此该项目投资进度有所放缓，建设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结合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当前阶段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实际需求，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项目建设期延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于 2021 年收购了奥地利线性驱动生产商 Logic Endavor Group GmbH（以下简称“LEG”），LEG 总部位于欧洲奥地利，一直致力于为可调家具市场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及产品，包括升降桌驱动系统、智能家居驱动系统等。自收购以来，公司利用 LEG 的技术成果、品牌及市场渠道，进一步积累沉淀公司产品研发实力，不断推动产品的升级迭代，打造欧洲地区公司品牌价值，赋能公司国际化发展。LEG 优越的地理位置、成熟的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基本能满足公司关于建设欧洲运营中心的需求，公司亟需从全球运营的角度对现有的国内外资源进行整合和优化，避免形成重复投资。此外，近年来，公司飞速发展，除了公司总部和杭州以外，目前公司已在美国、新加坡、奥地利、匈牙利、马来西亚、日本、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设立了分子公司，并逐渐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全球运营中心架构，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几年的运营需求。目前，公司各分子公司利用当地区位优势，保持对国内外市场下游需求良好的前瞻性、快速响应能力及持续开发能力，满足日益增长和变化的市场需求。

基于上述背景考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继续实施并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测算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司“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已完成厂房基建与配套设施建设、部分设备购置安装等，已达到年产 25 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的产能。根据测算，2024 年，“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实现净利润 1,204.14 万元。（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将建设形成 95 万套智慧办公系统的产能，达产当年将形成净利润 17,568.65 万元。）





33000005013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 06 30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沈利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8-2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身份证号	合伙)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219720824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9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6月30日

陶书成

姓名 Full name 陶书成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0-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3211986102724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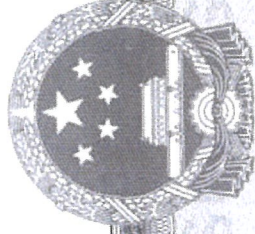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